

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第三屆第七次監事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105 年 5 月 5 日(四)15:00-16:00

會議地點：本會辦公室

會議主席：林輝彥

紀錄：呂靜玲

出席人員：參簽到表

請假人員：參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參簽到表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：應出席人數 7 人，實際出席人 4 人，請假 3 人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

二、主席宣布開會：

三、確認議程：無異議通過

四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執行情形：

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第三屆第六次監事會議紀錄，如附件一 確認通過

五、工作報告：理事會已於上周 4/28 通過第三屆第五次監事會議提案，日後每月查帳工作費 400 元。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 案：1

案由：請討論 5/21 會員代表大會監事會報告內容。

提案人：林輝彥

決議：報告監事會的職責有：

- 1)監督理事會的召開，並提供議事程序及規則。
- 2)監督會務運作及執行。
- 3)每月查帳。

提 案：2

案由：參與全教總的會員代表，請理事會禮讓監事至少一席，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林輝彥

決議：建請理事會於下屆派出會員代表時，能予以考慮一席派任監事會代表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八、散會（16:00）

